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42616020255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策勒县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策勒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机动车保险服务”迁入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1679号	车辆保险	-	-	品牌:	1	项	6424.11	6424.11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424.11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肆佰贰拾肆元壹角壹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1679号	财产保险服务	1	6424.11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策勒县人民检察院

乙方（公章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策勒县买迪尼页提南路46号

电话：0903-6711770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策勒县支行

账号：30581901040002269

签订日期：2025年07月01日

地址：策勒县英巴扎街15号

电话：0903-6712020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9558853015000009641

签订日期：2025年07月01日